



广汇汽车服务
China Grand Auto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七日

中国·上海

目录

会议须知	1
会议议程	3
议案一	5
关于《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
议案二	6
关于《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6
议案三	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7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须知

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须知通知如下，请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到达会场后，请在“股东签到册”上签到，股东签到时应出示以下证件和文件：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个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二、大会期间，全体参会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本次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应认真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

四、要求发言的股东，可在大会审议提案时举手示意，得到主持人许可后进行发言，股东发言应重点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事项进行，简明扼要，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提案开始进行表决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

五、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现场进行书面表决，大会选举的一名监票员和两名计票员将对现场表决票进行清点。工作人员将对现场投票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进行核对，由监票员宣布现场和网络投票合并的表决结果。

六、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董事会邀请列席人员及工作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入场，对于干扰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八、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股东如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21-24032833，电子邮件：IR@chinagrandauto.com。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7日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2 月 17 日（星期五）下午 15:3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17 日（星期五）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17 日（星期五）的 9:15-15:00。

与会人员：

1. 2023 年 2 月 9 日下午收盘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或其授权代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其他人员。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马赴江先生

参会提示：

1.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为截止 2023 年 2 月 9 日下午收盘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需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and 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并提供一套加盖股东公章或股东亲笔签名的复印件。

会议议程：

序号	内容
一	宣布会议开始，介绍现场到会人员情况
二	宣读会议议案，并提请股东审议：
1	关于《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三	推举计票人、监票人，并举手表决
四	现场投票表决和计票

五	股东代表咨询及发言
六	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七	休会
八	宣布表决结果
九	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	宣布大会结束

议案一

关于《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职能部门、各事业部、核心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培育员工敬业精神和企业归属感，实现公司、股东、员工利益的一致性，促进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是企业长期追求的目标。为使员工共享企业发展成果，让全体员工都能在合适的工作岗位上实现自我价值，过上有尊严、有品质、更体面的幸福生活，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度，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实施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并制定了《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请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7 日

议案二

关于《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规范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效落实，公司拟定了《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请参阅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请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7 日

议案三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合法、有效地完成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在持有人会议审议批准后修改、变更员工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获取股票的方式、持有人名单的范围等；

2、授权董事会具体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3、授权董事会对员工持股计划考核指标是否达标、所授予股份是否解锁及提前终止等事项作出决定；

4、员工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存续期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新的政策对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5、提名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的权利；

6、授权董事会制定、审议员工持股计划所对应的考核目标及具体实施内容等，并由监事会核实；

7、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请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广汇汽车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7 日